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18 年 05 月 25 日起，本公司增加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指定渠道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297	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0345	鹏华丰融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0548	鹏华聚财通货币市场基金
4	000569	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
5	000778	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1223	鹏华文化传媒娱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1331	鹏华弘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8	001332	鹏华弘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9	001666	鹏华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10	002259	鹏华健康环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04684	鹏华盈余宝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12	004701	鹏华盈余宝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13	004896	鹏华兴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14	160610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	160618	鹏华丰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	160624	鹏华消费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160627	鹏华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501023	鹏华港股通中证香港中小企业投资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9	501025	鹏华港股通中证香港银行投资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4

公司网站：www.bankofshanghai.com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788-999

网址：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